

重要提示

閣下對本文件任何內容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專業意見。



Immunotech Biopharm Ltd 永泰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編纂]

- [編纂]的[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 [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可予調整)
- [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可予調整及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 [編纂](可按[編纂])：每股股份[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繳足，可予退還)(如按[編纂]將指示性[編纂]範圍低位數下調10%，經下調的[編纂]將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
- 面值：每股股份0.001美元
- 股份代號：●

聯席保薦人(按英文字母順序)



[編纂]

●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的副本連同本文件附錄五「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一段所列明的文件，已經遵照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交香港公司[編纂]登記。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編纂]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預期[編纂]將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於[編纂]協定。[編纂]預期將為[編纂]或前後，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編纂]。[編纂]將不高於[編纂]港元及目前預期將不低於[編纂]港元。申請[編纂]的[編纂]須於申請時繳付最高[編纂]每股股份[編纂]港元，連同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倘[編纂]低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則多繳款項可予退還。如按[編纂]將指示性[編纂]範圍低位數下調10%，經下調的[編纂]將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

[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經我們同意後可於截止遞交[編纂]申請當日上午之前隨時調低發售股份數目及/或指示性[編纂]範圍至低於本文件所述者(即每股發售股份[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在截止遞交[編纂]申請當日上午前於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調低[編纂]數目及/或指示性[編纂]範圍的通告。該通告亦將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eaal.net>可供查閱。進一步詳情載於[[編纂]的架構]及「如何申請[編纂]」。倘[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因任何原因未能於[編纂]之前就[編纂]達成協議，則[編纂]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並即時失效。

作出[編纂]決定前，有意[編纂]務請仔細考慮本文件所載全部資料，包括「風險因素」所載風險因素。倘於[編纂]前出現若干情況，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終止[編纂]根據[編纂]認購及促使認購人認購[編纂]的責任。有關理由載於「[編纂]」。務請閣下細閱該節，以了解進一步詳情。

[編纂]並無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份的證券法例登記，且不可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根據美國證券法及適用美國州證券法獲豁免登記規定或在不受該等登記規定規限的交易中進行者除外。[編纂]僅可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出售或交付。

[編纂]